

扫一扫 加关注



外交部“12308小程序”



中国领事服务网



“领事直通车”微信公众号



“领事之声”微博



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呼叫中心



郑州外事



领事保护和协助手册

中共郑州市委外事侨务办公室

Contents

第一部分 出国前特别提醒 /01

- 一、了解目的地信息
- 二、关注海外安全提醒
- 三、掌握应急联系方式
- 四、检查护照有效期
- 五、办妥目的地国签证
- 六、核对机（车、船）票
- 七、购买必要保险
- 八、体检和防疫
- 九、慎重携带个人药品
- 十、避免携带违禁物品
- 十一、留下联系方式以备应急

第二部分 出国后特别提醒 /06

- 一、进行公民登记
- 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 三、注重文明旅游
- 四、确保出行安全
- 五、遇事及时求助
- 六、依法理性维权
- 七、积极融入当地社会
- 八、注重身心健康
- 九、及时联系家人
- 十、切勿非法停留
- 十一、正确看待“领事保护”
- 十二、合法行为受保护、违法行为不袒护

第三部分 领事官员可以为您做什么 /11

第四部分 领事官员不可以为您做什么 /13

第五部分 中国公民海外旅行、留学、经商常见问题 /15

- 一、护照、旅行证件遗失怎么办
- 二、遇到人身意外伤害事件怎么办
- 三、近亲属突然失联或失踪怎么办
- 四、发生工伤等事故怎么办
- 五、遇到交通事故怎么办
- 六、突发疾病怎么办
- 七、遇到警察及相关管理机构等执法行为怎么办
- 八、遭遇电信诈骗怎么办
- 九、经商遭遇相关执法部门执法怎么办
- 十、遭遇入出外国国境受阻、海关查处等问题怎么办
- 十一、遇到居留、停留等问题怎么办
- 十二、发生境外旅游纠纷怎么办
- 十三、遇到航班延误等导致冲突怎么办
- 十四、被困在旅行目的地国怎么办
- 十五、遇到租车问题怎么办
- 十六、发生经济、劳资、债务纠纷怎么办
- 十七、留学常见问题怎么办
- 十八、渔船作业遭遇紧急情况怎么办
- 十九、遇紧急事件，语言不通需翻译服务怎么办
- 二十、发生12308热线拨打问题怎么办

第一部分 出国前特别提醒

一、了解目的地信息

行前查询中国领事服务网(<http://cs.mfa.gov.cn/>)、驻目的地中国使领馆网站、组团旅行社网站等，并保存旅行途经地和驻目的地中国使领馆的联系方式以及相关海外旅行提示、安全提醒等信息。

全面收集目的地风俗禁忌、气候条件、治安状况、流行疫病、出入境规定、法律法规等信息，并做好相应准备。

二、关注海外安全提醒

外交部及有关驻外使领馆发布的海外安全提醒共分三个级别，由低到高分别是“注意安全”、“谨慎前往”和“暂勿前往”。如中国公民在“暂勿前往”提醒发布后仍坚持前往有关国家，有可能导致当事人面临极高安全风险，并将严重影响其获得协助的实效，因协助而产生的费用由个人承担。

三、掌握应急联系方式

行前请登录中国领事服务网(<http://cs.mfa.gov.cn/>), 了解中国驻外使领馆及当地应急电话。若目的地国与中国无外交关系, 可保存中国驻其周边国家使领馆的电话, 以便就近求助。

您还可以记录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呼叫中心热线号码+8610—12308或者+8610—59913991以备紧急求助时使用, 或关注领事直通车微信(微信号: LS12308)(二维码见封底)、“领事之声”微博及“外交部12308”微信小程序, 了解信息、进行热线互动咨询。

四、检查护照有效期

护照剩余有效期一般应在六个月以上, 否则可能影响您申请他国签证或入出他国国境, 或影响您在海外期间的行程安排。

五、办妥目的地国签证

对于需提前办妥签证的国家, 确保已取得目的地国的入境签证和经停国家的过境签证, 申办签证种类须与出国目的相符, 签证的有效期、停留期和入境次数与出行计划

一致。

对于可办理落地签证的国家, 请确认您入境目的和有关手续材料是否符合落地签要求。需要注意的是, 根据国际惯例, 即使您已取得一国签证, 该国仍有权拒绝您入境且无需说明理由。

六、核对机(车、船)票

仔细核对票面上所显示的登机(车、船)时间、地点以及联程票的前后衔接是否正确。

七、购买必要保险

国外医疗费用普遍较高, 建议您根据自身条件及目的地国情况, 购买人身安全和医疗等方面的必要险种, 如计划从事高风险旅游项目, 建议您认真评估风险, 并购买专项保险, 以防万一。

八、体检和防疫

行前最好进行全面体检, 并根据目的地国要求和情况, 进行必要的预防接种, 并随身携带接种证明。

九、慎重携带个人药品

许多国家对药品入境有严格规定，为减少不必要的麻烦，出国前应了解有关国家的海关规定，在允许的范围内选择所携药品的品种和数量。如因治疗自身疾病必须携带某些药品时，应请医生开具处方，并备齐药品的外文说明书和购药发票。

十、避免携带违禁物品

注意目的地国海关在食品、动植物制品、酒、烟草、金银饰品和外汇等方面的入境限制。请勿携带毒品、国际禁运物品、受保护动植物制品及目的地国禁止携带的其他物品等入出境。

尽量不为他人携带行李或物品，如系朋友委托，务必确认所托带物品不违反海关规定。

尽量使用可用于国际支付的银行卡，避免携带大量现金，如携带大额现金，必须按规定向海关申报并妥存申报单。

十一、留下联系方式以备应急

出国前应给家人或朋友留下一份出行计划日程，约定好联络方式，如您前往地点具备通讯条件，请提前告知亲

友。

建议您在护照“应急资料”页内详细写明家人或朋友的地址、电话号码，以备紧急情况下有关部门能够及时与他们取得联系。

护照、签证、身份证应复印，一份留在家中，一份随身携带，或扫描存储在个人电子邮箱中。还要准备几张护照照片，未成年人同行应携带其出生证明复印件，以备不时之需。

第二部分

出国后特别提醒

一、进行公民登记

如您需在国外停留较长时间或所在国局势不稳，建议您通过中国领事服务网“出国及海外中国公民自愿登记”系统（<http://ocnr.mfa.gov.cn/expal/>）进行公民自愿登记，以便出现紧急情况时，使领馆能及时与您取得联系。

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注意防盗、防抢、防诈、防骗。出门尽量不要随身携带贵重物品或大量现金，也不要再在居住地存放大量现金。不在车内的明处摆放贵重物品。不要在黑暗处招呼出租车，不要轻易搭乘陌生人的车或让陌生人搭乘您的车。不将文件、钱包、护照等重要物品放在易被利器划开的塑料

袋中。不要在黑市上换汇，也不要通过微信、支付宝与不认识的人换汇。

如警察检查您的护照等证件，应予配合，同时可请其出示证件，记下其警牌号、警车号。

三、注重文明旅游

遵守当地法律规定，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注意自身形象，保持衣着得体。遵守公共秩序，不要在酒店、餐厅、机场、影院等公共场所大声喧哗。就餐、乘机、乘船、乘车时注意排队。注重公共卫生，不随地吐痰，不在禁止吸烟的场所吸烟，不在禁止喂食小动物的地方喂食。文明参观，不在景区刻画，不在禁止照相的地方照相，不要未经许可随意使用无人机拍照摄像。尊重当地人信奉的神明，保护珍贵文物，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进入未对公众开放的场所地点。如因气候条件、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航班延误、返航或者停飞的情况，应注意与航空公司等有关方面保持良好沟通，冷静、理性维权，切勿采取过激言行。

四、确保出行安全

自驾出行时事先了解当地驾照使用规定，确认使用合法驾照，不要将自己的护照等重要证件抵押给商家，以免影响后续行程。

高度重视交通安全，遵守当地法律法规，提前准备好相应驾驶证件，行前细致检查车况，了解路况，设计好行车路线，备好地图、备胎等应急装备。遵守交通规则，不闯红灯，礼让斑马线上行人。在实行左侧通行规则的国

家，因与国内驾驶规则和习惯不同，进出环岛、超车和并线时要特别注意。

步行或骑行应严格遵守当地交通法规，警惕交通安全风险。在身体不适时尽量不要开车，酒后禁止开车。

在国外从事游泳、潜水、乘热气球、滑翔、登山、高山徒步、蹦极等较高风险活动时要详细了解安全风险，签订相关安全合同，做足预防措施，密切留意有关提醒信息，并严格遵守提醒事项，防止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件。

五、遇事及时求助

熟记当地火警、急救、警察等应急电话，遇事及时求助。如人身安全或财产受到侵害，应以人身安全为首要，尽量记住对方体貌特征、车辆号牌等信息并立即向当地警方报案，并请其出具报警证明，以便日后办理保险理赔、证件补发等手续。

六、依法理性维权

如您权益受到侵害，可通过向当地主管部门投诉、司法起诉等正当途径维权，不要采取过激行为。对于当地警察、移民部门的执法行为，不要暴力抗法或者试图贿赂以减轻或免除惩罚。

七、积极融入当地社会

如在外国长期生活，要注意留意当地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信息，熟悉当地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情况，尽快适应当地生活。入乡随俗，与邻为善，早日融入当地社会。

八、注重身心健康

保持健康、良好的生活方式。在卫生条件较差的国家，请注意在外饮食健康，尽量避免吃生冷食物或喝生水。

切勿前往疫区、辐射污染区。不去赌博、色情等场所。

九、及时联系家人

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家人或朋友保持联络，以免亲友担忧。

十、切勿非法停留

按照签证或居留许可允许的期限在有关国家停留，不能提前入境，也不能逾期出境，按照签证类别的相应要求及

时到当地移民或公安部门进行登记。如需延长停留时间，请提前在当地主管部门办理延期手续。

十一、正确看待“领事保护”

中国驻外使领馆依法开展领事保护与协助工作，积极维护中国公民正当与合法权益。由于使领馆官员在当地没有行政权和执法权，不能干预驻在国有关部门的行政和司法行为，因此不能保证相关工作能够完全满足您的诉求。涉及自身权益事宜，您可以通过法律途径主张自身权利，使领馆可以应您的要求提供有关律师、翻译的名单供您选用，并在职责范围内为您提供协助，所涉费用由您自行承担。

十二、合法行为受保护、违法行为不袒护

对中国公民安全与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或因不测事件遭遇困难和危险的，中国驻外使领馆依法依规，全力提供保护与协助。但有少数人在海外从事违法犯罪活动，中国驻外使领馆坚决支持有关国家依法严肃处理，坚决不为违法犯罪行为“买单”。

第三部分

领事官员可以为您做什么

一 如所在国发生重大突发事件危及您的人身安全，可以根据情况，敦促所在国主管部门及时妥善处置，联系、协调有关组织或机构提供救助。

二 如您在国外服刑或被拘留、逮捕，可以应您的要求或经您的同意进行领事探视。

三 如您遭遇意外事故无法与国内亲属联络，可以协助将情况通知您国内亲属。

四 如您因财物失窃等原因遭受临时性经济困难，可以协助您与国内亲友联系，并为您接收亲友汇款等事宜提供建议。

五 如您所在国与他人发生民事纠纷、涉及刑事案件或突发疾病，可以应您的要求，提供当地法律服务机构、翻译机构和医疗机构等名单、联系方式，相关名单仅供参考，驻外使领馆不对名单中机构或人员的资质水平、专业能力、个人品德

六 如您需要寻找在国外失踪的近亲属，可以向您提供有关寻找渠道和方式的信息。

七 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为遗失或未持有有效旅行证件的中国公民签发相关旅行证件。

八 如您涉入有关法律诉讼，可以在必要时旁听庭审。

提醒您注意：如无特别说明，驻外使领馆开展的领事保护与协助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但在您接受领事官员帮助期间，您的食宿、交通、通讯、保险、医疗、诉讼、办理证件等费用应由您个人承担。

第四部分

领事官员不可以为您做什么

一 不可以介入您与他人的劳务、商业、经济、合同和家庭纠纷。

二 不可以参与调查各类刑事或治安案件，不可以代您向警方报案。不可以代您寻找、取回或保管您遗失的或失而复得的个人物品。

三 不可以干预所在国的司法程序或执法行为。不可以帮助您在治疗、拘留或服刑期间获得比当地人更好的待遇。

四 不可以代您处理航班延误、取消及机票改签、酒店订房纠纷、旅游购物纠纷等消费者与商家或服务提供商产生纠纷的事件。不可以代您向商家或服务提供者提出索赔、退款、退货或其他相关诉求。上述纠纷请您通过双方协商或循法律途径解决。

五 不可以为您在当地谋职或申办居留证、工作许可证等证件。

六 不可以为您提供导游、翻译等服务，或为您支付酒店、律师、翻译、医疗及旅行（机、车票、船）费用或任

何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七 不可以为您申办各类证件、购买商品、租赁物品、处理个人事务以及解决纠纷等提供担保。

八 不可以为您谋取不合法利益或袒护您的违法犯罪行为，不可以干预当地执法或司法部门正常执法。

第五部分

中国公民海外旅行、留学、经商 常见问题

一、护照、旅行证件遗失怎么办

1、在海外丢失护照、旅行证该如何处理？

请您即向当地警察部门报案，以便您向当地移民局申办出境手续时备用，同时向就近的中国使领馆申请补发旅行证件。申请旅行证件所需的有关材料为：您本人完整、准确填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旅行证/回国证明申请表》、护照遗失/被盗抢的情况说明及照片。另外，请您尽量提供原护照复印件、原签证复印件或其他个人身份材料。有关申办要求及表格可在中国领事服务网或相关使领馆网站查询和下载，具体要求以您前往申办证件的使领馆所提供的为准。

特别提醒您注意：买卖、转让、伪/变造、故意损毁中国护照是违法行为，涉案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未满16周岁申请人因护照丢失需办理旅行证件，应该怎么办？

应由父母双方（或法定监护人）陪同，并出具父母双方（或法定监护人）同意为申请人办理旅行证件的书面声

明。如父母有一方不能陪同，应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委托书，同意并委托另一方为申请人办理旅行证件。

3、出国旅游期间护照丢失，但在该国境内行程未完，能否继续行程？

(1) 建议您尽快报警并取得报警证明备查。

(2) 能否继续行程请咨询相关航空公司或旅行社，并请尽快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补办证件。

4、出国旅游期间护照丢失，仍需赴第三国，能否继续行程？

(1) 建议您尽快报警并取得报警证明备查。

(2) 补办旅行证件请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如需前往第三国，在补办旅行证件后您可向第三国驻当地使领馆咨询是否需补办相关签证。同时，建议您提前向拟乘坐的航空公司确认持补办的相关证件是否可被允许登机。

5、香港居民遗失香港特区护照或香港居民身份证，如何处理？

(1) 建议您尽快报警并取得报警证明备查。

(2) 请您立即拨打香港特区入境事务处应急电话+852 1868 (24小时) 联系说明情况。

(3) 请您到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申请补办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请咨询中国驻当地使领馆。

6、澳门居民遗失澳门特区护照，或台湾居民遗失台湾

证件，又确需边境大陆返澳或台，希望补办旅行证，如何处理？

(1) 建议您即向当地警察部门报警，并索取报警记录复印件或记录报警号备查。

(2) 请您到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申请补办证件。具体要求请咨询中国驻当地使领馆。

二遇到人身意外伤害事件怎么办？

1、亲友在国外死亡如何处理？

(1) 如获知亲友在国外死亡，您可通过有关派出单位、雇主、旅行社或身边亲朋好友等途径，详细了解具体情况，可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咨询善后处理事宜和程序，由死者直系亲属决定是否自行赴国外或委托相关机构和他人处理有关善后事宜。

(2) 死者直系亲属可凭借事发当地医院、警方或民政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等相关材料、前往该国驻华使领馆申请签证。签证申请人应按要求备齐申请材料，如实陈述，以确保申请顺利。一般情况下，各国对此类签证申请提供一定便利。但根据签证主权原则，该国使领馆亦有权拒绝颁发签证而不说明理由。

(3) 赴国外处理善后所涉及的国际旅行（护照、签

证、机票)及在当地食宿、交通、翻译等问题,均需由派出单位或家属自行安排。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翻译、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4) 对于死因明确的正常死亡,死者家属应配合派出单位和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或自行依照当地法律法规及时处理善后。对于非正常死亡,通常死因需在法医进行遗体解剖后才能作出。如家属对死因有异议,可聘请当地律师要求当地执法、司法部门进行调查,具体做法可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咨询。使领馆不能调查死因,也不能就死因等问题出具证明,可应家属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或向当地有关方面转达家属关切,有关聘请律师及其它相关费用由家属自理。

(5) 如家属需办理亲人死亡有关保险理赔,请提前向相关保险公司询问所需材料的详细要求。领事官员可介绍当地实际情况、以往处理类似案件经验,并为您办理相关材料在当地的公证和领事认证手续提供建议和帮助。

(6) 如家属希望携带死者骨灰回国,请向中国殡葬协会国际运尸网络服务中心和航空公司咨询所需文件,如需为相关工作办理领事认证,请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

(7) 如家属希望将遗体运送回国,可通过当地殡葬公司承办,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当地殡葬公司名单,也可由中国殡葬协会国际运尸网络服务中心安排。该中心电话:010-65942911/63539422/63565316、15810497905;

传真:010-63539422/63565316

网址:<http://www.zgbzxh.org>

邮箱:chinafuneral@yahoo.com、chinafuneral@163.com

运送遗体的费用由家属自理。

(8) 如果死者的直系亲属在国内因故(如无足够旅费、被拒签等)不能前往当地处理后事,可委托在当地人员代办善后事宜(使领馆不能代办),可向使领馆咨询相关问题。

(9) 由于各国法律法规不同,如家属长期不处理遗体,驻在国有关部门可能根据其国内相关法律规定,在一定期限内自行将遗体进行埋葬或火化。

(10) 涉及死亡案件的善后处理时间可能很长,如家属无法在当地长期停留处理,建议委托当地律师跟进处理。

2、中国公民在国外死亡后,相关材料的领事认证手续如何办理?

中国公民在国外死亡后,一般由当地医院或者由当地警方、民政部门等出具死亡证明等材料,这些材料如欲送至中国境内使用,需经当地主管机关办妥公证认证手续后,由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领事认证。如需了解更具体的信息,请直接咨询中国驻当地使领馆。

三、近亲属突然失联或失踪怎么办

1、近亲属在国外突然失去联系，国内亲属怀疑其被绑架或失去自由或失踪，该如何处理？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协助寻找其下落？

(1) 为便于立案调查，建议您尽快向当地警方报案，并提供怀疑被绑架、失去自由、失踪等当事人的详细个人信息及体貌特征。如能联系到亲属在该国的同事、朋友等，也可委托他们代为报警。受法律法规限制，使领馆不能接受此类报警委托。

(2) 如您需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协助查找，请将相关情况（包括：亲属关系证明、失联/失踪亲属的姓名、出生日期、护照号、到该国时间以及在当地的住址、电话，所属公司或学校联系方式，失联/失踪前后情况以及其他能够帮助寻找当事人的信息等等）、您亲笔签名的求助函及身份证件复印件发至使领馆，使领馆将根据当地情况，向您介绍寻亲的方式和途径，联系当地有关部门或机构了解相关信息。在寻找过程中，有可能涉及被寻人个人信息公开发布，您须授权发布。使领馆不具有司法调查权或执法权，不能保证能找到被寻人。

(3) 如您在中国驻外使领馆帮助寻找亲人期间成功与其取得联系，请及时通知相关使领馆。

四、发生工伤等事故怎么办

一 如在海外遇到工伤事故，请及时就医，可要求雇主及时通知您的亲友、国内派出单位或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也可根据您的意愿通知您国内的亲属，并在职责范围内提供相应协助。

二 工伤治疗及赔偿（补偿）问题，可按合同约定处理或与雇主协商解决。如有保险，还可联系保险公司进行理赔。

三 对工伤善后处理结果不满意时，可通过派出单位或中介公司同用工单位再次协商，协商不成时应循法律途径解决。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五、遇到交通事故怎么办

一 请保持镇定，及时报警。如有重伤人员，请立即拨打当地急救电话求助。请注意保护事故现场证据，可用相机或手机拍照留存，记录对方个人信息及车辆、保险信息，如有目击者，可尽量留其电话及姓名以备警方调查时协助提供证词。

二 您可通过协商或循保险公司及法律途径与对方当事人解决事故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赔偿问题。由于交通事故赔偿适用事故发生地法律，因此车祸中受伤尤其是涉及伤残或死亡的案件应通过聘请当地律师诉讼解决。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六、突发疾病怎么办

1、在国外重病患者的国内家属如何尽快办理出国陪护手续？

在国外重病患者的国内家属如欲出国陪护，可请患者所在国医院出具诊断书，凭该诊断书分别向中国公安机关和该国驻华使领馆说明您亲属在当地患病情况，申请尽快办理护照和签证手续。如患者病重失去自理能力，可联系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协助与院方沟通，出具有关信函供亲属在国内紧急办理护照和签证手续。

2、在国外突患重病的人员想回国治疗，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帮助其回国？

在国外的重病患者是否适合乘坐飞机回国，需咨询当地医院意见，病重时亦需咨询拟搭乘航空公司意见，如医院及相关航空公司同意，请自行通过国际SOS或其他商业机构、航空公司联系转运病人回国事宜，有关转运费用自理。

3、在国外重病患者无力支付治疗费用怎么办？

如在国外的重病患者无力支付治疗费用，应由患者或其亲友直接与医院方面协商，可说明家庭困难情况，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请求减免医疗费，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不能为患者支付或垫付治疗费用。

4、家人在国外突发精神病，该如何处理？

如当事人失去民事行为能力，无法自行回国，家人有义务将当事人接回国内。如家人在当地，请拨打当地急救电话求助，如家人在国内，也可直接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提供与患者有关亲属关系证明、患者既往病史资料、患者联系方式等，使领馆将在职责范围内协助联系当地相关部门予以协助，所产生的医疗或其他费用需自理。

七、遇到警察及相关管理机构等执法行为怎么办

1、在国外遇到警察等执法人员盘查该如何处理？

(1) 请保持镇静，配合执法，避免发生争执或采取过激或导致对方误解的行为。

(2) 您有权要求对方出示证件确认其身份，当其要求检查您的现金数量时，应高度警惕。您有权拒绝签署自己看不懂的文件，有权要求联系律师，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3) 如其在执法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行为，您可视情提出抗议，请避免直接冲突。如未果，请以稳妥方式保留相关证据，以便日后向当地相关部门投诉。

2、遇当地警察、海关、移民局人员暴力执法，扣押护照，勒索，该如何处理？

如在国外遇当地警察、海关、移民当局人员暴力执法，扣押护照，或勒索等情况，您可要求对方出示证件和相关法律文书，记录其姓名、证件号、法律文书名称、编号等，并注意收集和保存其违法违规证据，以便向驻在国主管部门投诉。您也可同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并提供证据，使领馆会根据情况向驻在国有关部门核实并表达关切。

3、国外被当地有关部门羁押、拘留、查扣，人身自由受到限制时，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提供帮助？

如在国外被当地有关部门羁押、拘留、查扣，您有权要求知晓原因，有权获得不低于当地公民的待遇，有权要求当地执法部门提供律师或与您自己的律师联系，有权要求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

使领馆将根据情况联系并敦促执法部门依法办案，保障您的合法权益，及时通报案情进展，还可要求外方安排使领馆官员对您进行领事探视，协助与国内亲属联系，提供律师名单。但是，使领馆不能干涉当地正常司法程序，不能就您的违法行为向执法部门请求减免处罚，不能出面

代为进行诉讼。您聘请律师有关费用需自理。

4、在敏感地点照相被警方抓扣，该如何处理？

出国旅行拍照时请您务必注意附近是否有禁止照相的标志并严格遵守。如违规拍照遇警卫等人士阻止，要服从管理。如被抓扣，请保持冷静。您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求助，请求使领馆派人探视，使领馆将在职责范围内和客观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提供协助，为您处理问题提供律师名单、翻译名单，但使领馆不能干涉当地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

5、在国外人身安全受到威胁，中国驻外使馆能否提供庇护？

一般情况下，如在国外人身安全受到威胁，请您保存好证据并立即向当地警方报案，同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自身安全。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不能向您提供庇护场所。

6、家人在国外被拘押，想与其联系/探视/保释/帮其申请保外就医/汇钱/寄物，帮其调换监狱，该如何处理？

请您直接与家人在国外被拘押地主管机关联系并提出您的请求，根据对方相关规定办理。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协助提供拘押地联系方式，并可视情向相关主管机关了解您有关申请的处理情况并向您反馈。

八、遭遇电信诈骗怎么办

在多个国家出现针对海外华人华侨、中国留学生的电信诈骗。犯罪分子利用网络电话和电话号码改号软件，假冒驻外使领馆、国内执法人员，谎称当事人涉嫌贩毒、洗钱等重罪，以执法人员身份威胁恐吓，诱骗当事人将个人资金转至骗子指定的银行账户，给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在此提醒，使领馆和中国公检法等机关不会以电话方式通知当事人涉案，更不会以电话方式要求转账汇款。请注意保护个人信息，接可疑电话保持警惕，可挂断电话后拨打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官方网站提供的联系电话，或拨打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呼叫中心12308热线请求将相关信息转有关使领馆进一步核实。如不幸上当受骗，应及时向当地警方报案，并同时向国内公安机关报案。受害人无法直接向国内公安机关报案的，可通过国内近亲属及时报案，并向国内报案地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请求帮助（拨打110即可）。

九、经商遭遇相关执法部门执法怎么办

1、华商的店铺（商品）遭到当地警察、军队、海关、税务部门的查封，该如何处理？

华商的店铺（商品）遭到当地警察（军队、海关、税务部门）的查封，请首先配合相关部门的正常执法。如对当地执法决定有异议，建议设法收集和保存相关证据并向有关机关投诉，也可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将根据情况协助联系并敦促当地主管部门公正执法，协助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使领馆无权干涉当地执法部门的执法行为。

2、华商遇当地执法人员检查该如何处理？

华商遇到当地执法人员检查，应予配合。可请对方出示相关证件确认身份，并尽可能记录相关信息备查。如认为对方执法过程不妥，请保留相关证据，日后向当地有关机关投诉。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将根据所提供的情况和证据向当地有关部门核实，并敦促主管部门公正执法，协助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使领馆无权干涉当地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

如遇不法分子冒充执法人员，以检查为名进行勒索，请您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收集和保存相关证据，及时向当地警局报案。您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提供报警记录及相关证据，使领馆将向驻在国有关部门表达关注，协助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十、遭遇入出外国国境受阻、海关查处问题等怎么办

1、入境外国受阻怎么办？

(1) 按国际惯例，即使您持有效护照及拟入境国有效签证，该国移民官员仍有权拒绝您入境。如您入境受阻，请您保持冷静，尽量向对方了解拒绝入境的原因，同时向对方如实说明情况，尽可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争取对方放行。

(2) 如沟通未果，建议您接受当地主管部门的决定。如您认为受到不公正对待，可以收集和保存证据，如在哪个柜台办理，当值官员的编号或姓名等，日后通过投诉或司法途径维护权益。

(3) 您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求助，使领馆会在客观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向移民官员了解并说明情况，但使领馆无权干涉对方官员依法执行公务和主管部门作出决定，也不能保证您一定被允许入境。

2、入境外国有哪些注意事项？

入境时须携带剩余有效期六个月以上的护照及与入境目的相符合的签证（免签除外），如当地出入境管理部门认为所持签证种类与入境目的不符，有权拒绝入境。如被要求签署笔录等文件，请确认内容属实后再签，勿随意签

署自己看不懂的外文文件。请按当地规定携带入境物品，勿携带违禁物品，如携带超过规定额度的现金或其他需申报物品，应主动向海关申报。如您被扣留调查，可要求与中国使领馆联系求助，使领馆将视情联系相关部门了解情况，尽力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但不能保证您一定被允许入境。如认为遇到歧视性待遇或与使领馆联系的要求被拒绝，请记下对方姓名或工作编号，以备事后投诉。

3、自外国离境有哪些注意事项？

您需持有效的护照或相关旅行证件方可出境。如您护照丢失或已过有效期，须提前到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办理护照或相关旅行证件，并应在签证有效停留期内出境。在有些国家，办理护照或相关旅行证件后还需补办或转移签证，请注意查询掌握。如果超期滞留，当地出入境管理部门一般会作出相应处罚后才允许您出境。另外，请您自觉遵守当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有关规定，不要携带违禁品出境，随身携带超过规定额度的现金或其他需申报物品时，请自觉向海关申报。

4、过海关时未申报一些物品，被海关查到，要处罚，该怎么办？

出入境应自觉遵守当地海关和检验检疫规定。如您已违反规定，应尽力解释争取从轻处理。如对方坚持依法处罚，您应接受。如您对处罚结果有异议，可向当地主管机关申诉。

十一、遇到居留、停留等问题怎么办

1、申办居留证、工作许可或签证续签时遇到困难，应如何处理？

建议您在申请时向当地主管部门尽可能提供充分详实的材料，并通过在当地的雇主或合作伙伴等与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如仍被拒绝，您应接受或按当地法律法规向有关方面申诉。中国驻外使领馆无法为您申办或续办当地签证、居留证或工作许可。

2、非法入境、居留如何回国？

(1) 在外国非法入境、居留，无任何护照和签证，如希望回国，请联系中国驻外使领馆，如实报告本人情况，包括姓名、出生日期、出生地、职业、家庭住址、联系电话、非法居留情况等，使领馆将按程序向国内主管部门核实您的身份后为您补办相关旅行证件，供您回国使用。同时您还须向当地移民部门了解是否需补办相关出境手续。

(2) 如有护照但已失效，请先到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旅行证件，再向当地移民部门了解是否需补办相关出境手续。如所持护照未过期但签证过期，不必到使领馆补办旅行证件，但需提前向当地移民部门了解是否需补办相关签证手续。

十二、发生境外旅游纠纷怎么办

1、旅行期间与酒店、商场、餐馆等服务商产生纠纷，如酒店优惠条款无法兑现、损坏物品被要求赔偿、无法入住酒店、对住宿及餐饮条件不满、购物纠纷等怎么办？

(1) 如您的行程由旅行社安排，建议您与领队或组团社联系，请其协助您与服务商协商解决；如您是自由行，建议您直接与服务商协商解决。

(2) 如您的酒店或旅游项目系通过旅游电商平台购买，建议您与平台提供商联系，请其协助您与服务商协商解决。

(3) 若协商未果，您可向当地主管部门投诉或委托律师在当地起诉。

(4) 若您认为服务商有欺诈勒索等行为，建议您联系当地警方处理或循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5) 如您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将根据您的需要和要求，为您提供律师、翻译名单，但使领馆没有行政权和执法权，不可以仲裁或解决您与他人的纠纷，也不可以代理索赔、要求退款、退货等事宜。

2、旅行期间，遇饮食不卫生或食物中毒，怎么办？

(1) 如果您跟随旅行社出行，饮食出现问题，请您要

求组团社安排就医，具体事项您可以直接与领队或旅行社沟通解决。如沟通未果，可向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或回国后向国内旅游主管部门12301热线投诉。

(2) 如果您是自由行，出现身体不适、食物中毒的现象，请您马上前往医院就医，并保留涉嫌不卫生食物的样品，送医院检验。后续事宜可与食物提供方沟通解决。如沟通未果，可循法律途径解决。

(3) 如您与中国驻外使领馆联系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将根据您的要求提供律师、翻译等名单，视情向当地有关部门、医院了解情况，表达关注。但使领馆没有行政权和执法权，不可以仲裁或解决您与他人的纠纷，不能为您支付医疗费用，也不可以代理索赔、要求退款、退货等事宜。

3、游客被罚款，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为其讨回？

在国外旅行应自觉遵守当地的法律规定。如您对有关处罚结果不满，可保留证据并循当地法律途径解决。中国驻外使领馆不能为您讨回罚款。

4、旅游团对导游不满意、行程改变、酒店或军辆不和要求等问题，拒绝登机（车、船），使领馆可否出面解决？

(1) 参团旅游应事先与国内组团社签订旅游合同或协议，并仔细阅读相关条款，明确纠纷解决办法。一旦与组团社或地接社产生纠纷，若无法协商解决，可收集证据，

回国后与国内组团社按协议解决；应根据协议或合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旅游主管部门12301热线投诉，也可循法律途径解决。

(2) 在国外拒绝登机（车、船），采取“闹”的做法不但无助于问题解决，还可能违反当地有关法规或合同规定，从而给自己造成更多损失。

(3) 如您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求助，使领馆将视情向有关方面了解情况，并给您提供建议，但使领馆没有行政权和执法权，不能仲裁有关纠纷，也不可以代理索赔、退款、退票等事宜。

十三、遇到航班延误等导致冲突怎么办

遇到航班延误等原因导致与航空公司/机场服务人员发生冲突；对食宿安排、服务态度不满；等候时间过长；无人理会；航班满员被拒登机；证件或机票遗失被拒登机，或在大型油轮遇到类似问题，该怎么办？

(1) 建议首先了解购票时与航空公司就有关问题的约定。如系天气原因、空中管制等问题导致的航班延误，属于不可抗力，航空公司一般无需承担违约责任，请您理解并保持耐心，配合航空公司的工作，等待进一步通知。

(2) 如系飞机机械故障等航空公司自身原因导致的航

班延误，通常航空公司会根据相应规则向旅客作出安排，详情请咨询相关航空公司。

(3) 如对相关安排不满，建议通过导游、旅行社等或自行与航空公司积极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可向当地主管部门投诉，或循法律途径维权。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也可应请求提供律师、翻译名单。

(4) 建议您通过理性方式维护自身权利，切勿采取过激手段，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没有行政权和执法权，不可以仲裁或解决您与他人的纠纷，也不可以代理索赔、退票、改签等事宜。

十四、被困在旅行目的地国怎么办

如因恐怖袭击、自然灾害、政治动乱、社会动荡等不可抗力被困在旅行目的地国，该怎么办？

(1) 如您跟随旅行团出行，遇不可抗力被困，请与领队或组团社沟通协商，按照我国《旅游法》相关规定解决问题。

(2) 如果您是个人出行，请您联系中国驻外使领馆，把您的相关情况、联系方式告知使领馆，使领馆将视具体情况向您提出有关建议，并在职责范围内提供协助。

(3) 如您是公司外派人员，请您立即将相关情况报告

派出公司，并联系中国驻外使领馆。派出公司有责任和义务安排您尽快摆脱困境，使领馆将视具体情况予以协助。

(4) 特别提醒：请密切关注外交部和有关驻外使领馆发布的安全提醒，不前往已发布“暂勿前往”级别安全提醒的国家或地区旅行。如您所在地属于外交部新发布的“暂勿前往”安全提醒所提示的区域，请远离危险地区，加强安全防范，保存好重要证件和资料，储备必要的食品和药品，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尽快离开。鉴于上述国家或地区的特殊情况，如中国公民在提醒发布后仍坚持前往，有可能导致当事人面临较高安全风险，可能影响其获得协助的实效，因协助而产生的费用由个人承担。

十五、遇到租车问题怎么办

1、与租车/船公司以及出租车司机之间产生纠纷，该如何处理？

若与租车/船公司以及出租车司机发生经济纠纷，请您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且认为被敲诈勒索的，可联系当地警方介入处理。为避免出现问题，请务必事先与商家签订合同或做出约定，并明确纠纷处理办法。

2、因没有驾驶证的公证件，租车公司拒绝交付车辆，应如何处理？

请先确认目的地国有关交通法规是否许可持外国驾照驾车，勿轻信商家任何口头承诺。如属允许持中国驾照短期驾车的国家，一般需在国内提前办好翻译公证及中国外交部或地方外办以及目的地国驻华使领馆双认证手续。如未在国内办理，您可联系当地法定翻译机构及公证处办理相关证明，具体以目的地国规定为准。

3、国际驾照是否适用于各国？

各国对驾照要求不一，建议您事先了解目的地国及租车公司有关具体要求。

4、本人驾照已译为英语及办理公证认证，在非英语地区使用时，要求再出具一份当地语言的翻译版本，中国驻外使领馆是否可以办理？

中国驻外使领馆不提供中国驾照等证件或文件翻译服务，请提前在国内有关公证处办妥相关公证及中国外交部、地方外办以及目的地国驻华使领馆双认证手续，或向当地有关翻译机构咨询。

十六、发生经济、劳资、债务纠纷怎么办

1、发生劳资纠纷应如何处理？

(1) 一旦发生劳资纠纷，合法务工并签订劳务合同的务工人员应按合同自行协商解决争议，或通过国内派出单

位或中介协商解决争议。如无法协商一致，可循法律途径解决。如系在当地非法务工，或未与雇佣方签订劳务合同的，建议尽量通过协商争取解决纠纷，也可向雇主或中介公司国内注册地或户籍所在地相关商务主管部门、工程承包商会、公安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投诉。

(2) 应理性维权，切勿采取过激手段。如您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求助，使领馆可向您介绍所在国一般性法律知识和有关合法维权途径，或应您要求向您提供当地律师和翻译名单。使领馆不能仲裁有关纠纷，到使领馆静坐、示威、闹访等，不会解决您的纠纷，反而可能因扰乱使领馆秩序或违反当地法规受到当地执法部门处罚。

2、务工人员遭遇拖欠工资、被雇主无故辞退该如何处理？

(1) 遭遇拖欠工资或被雇主无故辞退等劳务纠纷时，如果您是由国内有资质的外派企业或劳务公司派出，应向派出部门报告有关情况，由派出部门与公司出面协商解决。如果您通过非正规途径出国务工，应尽量根据有关合同及劳动法规与雇主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一致，可循法律途径解决。

(2) 应理性维权，切勿采取过激手段。如您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可向您介绍所在国一般性法律知识和有关合法维权途径，或应您要求提供当地律师名单，但不能仲裁有关纠纷。

3、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帮助解决债务纠纷？

债务纠纷如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可循法律途径解决。中国驻外使领馆没有执法权，无法协助解决债务纠纷或调查欠债方情况，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4、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采取措施催促拖欠债务的中国公民还债、提供其护照信息、通知当地警方阻止其离境？

中国驻外使领馆没有执法权，不能随意向您提供相关人员的护照信息，也不能通知外国警方阻止任何人离境。如与对方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债务问题，可循法律途径解决。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5、在海外遇到务工公司不履行合同、拖欠工资或扣押护照等情况，应如何处理？

(1) 不履行合同、拖欠工资等属于经济纠纷，应与有关公司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可循法律途径解决。中国驻外使领馆无执法权，不能仲裁有关纠纷。如有需要，中国驻外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2) 根据我国《护照法》及一般国际惯例，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他人护照，如护照被雇主或其他人员扣押，可据此协商索回。您也可向中国驻外使领馆反映有关情况，使领馆将视情督促有关方归还护照，并在职责范围内向您提供必要协助。

6、因经济纠纷，人身受到威胁。中国驻外使领馆能否提供庇护？

中国驻外使领馆无法提供安全庇护，请您及时向当地警方报警求助。

7、国外公司拖欠国内公司货款，多次催款无果，请求帮助，如何处理？

拖欠货款属于经济纠纷，应与有关公司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可循法律途径解决。中国驻外使领馆无执法权，不能仲裁解决有关纠纷。如有需要，中国驻外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8、因经济合同纠纷，护照被外方扣押，无法回国，该怎么办？

(1) 有关合同纠纷应尽量与外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可循法律途径解决。如有需要，中国驻外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2) 根据我国《护照法》规定，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护照。您可向中国驻外使领馆反映情况，使领馆将视情敦促有关方归还护照，或在职责范围内向您提供必要协助。

9、公司商务合同执行出现问题、被骗等如何处理？

涉及商务纠纷问题，应与公司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可循法律途径解决。当事人可联系相关使领馆要求协助。但中国驻外使领馆无执法权，不能仲裁解决有关纠纷。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律师名单，有关费用自理。

十七、留学常见问题怎么办

1、赴国外留学，是否要到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1) 中国学生赴海外留学可主动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取得联系，也可登录有关使领馆教育处的留学生在线注册登记系统注册，以便日后办理学成回国相关手续。

(2) 留学人员在当地应遵纪守法、入乡随俗、与人为善。

2、留学生如何购买保险？

部分学校推荐或要求学生购买指定保险，详情请咨询学校。如学校没有强制性规定，留学生可以自由选择保险公司投保。建议尽可能购买必要保险。

3、留学生办理留学、转校、毕业手续，对学校停课、取消学籍等处罚不满，对学校缴费要求不满等如何处理？

可自行与学校协商解决，或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反映有关情况，寻求建议。

4、如留学生出现心里不适怎么办？

留学生在海外，难免会因语言和文化差异加重心理负担。一旦出现心理不适，当事人应尽早与学校的留学生主管部门和心理顾问约谈，或找医生求助。另外还可联系当

地中国留学生组织及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使领馆和留学生组织将在力所能及范围内提供协助。当事人宜与在国内家人保持密切联系，告知他们真实情况，商议办法妥善解决。

5、如身边中国留学生出现精神问题，应如何为其提供帮助？

(1) 请尽快向学校反映有关情况。

(2) 可协助该同学尽快就医，及时治疗。

(3) 可联系当地中国留学生组织及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要求协助，请将该同学的姓名、联系方式、就读专业、国内家人联系方式、学校联系方式及其他信息通报使领馆，使领馆将与校方联系协调解决问题，并视情通知家属。

6、留学生失联案件时有发生，应如何预防？

从以往案例来看，留学生失联绝大多数为暂时失联，最终找到当事人并证实平安。失联常见原因包括：手机关机、没电、欠费或丢失；假期外出旅游未告知家人；前往偏远地区失去通信信号；故意或无意与家人失去联系；心理压力或心理疾病等。

建议留学生加强自我保护意识，牢记当地报警、急救及使领馆联系电话，遇紧急情况报警求助；平时与家人保持持续畅通联系，让家人放心。建议留学生家长事先留存学生就读学校、院系及专业名称，国外详细住址，手机号码，老师、同学或室友、房东的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以

便于发生紧急情况时联系，并寻求当地校方、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提供帮助。

7、所在学校因故关闭了，学费没有退还，上学问题没法解决，使领馆能否提供帮助？

如学校关闭导致留学生权益受损，请冷静对待，与学校沟通退款退学或转学等解决方案。如沟通无果，建议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十八、渔船作业遭遇紧急情况怎么办

1、船只在海上遇险或被劫持；渔船被外国执法部门扣押，中方人员有死伤；船上有船员突发疾病等急需上岸；船上人员斗殴或突发意外导致中方人员死伤，怎么办？

您可通过船舶通信设施与当地海洋警察等部门取得联系。如您不知号码或无法联系，可联系中国海上搜救中心求助（电话+86-10-65292218）。如您所在船只已靠港或已航行进入有关国家专属经济区，您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求助。

2、中国渔船在国外捕捞，被外国执法部门扣押，要求船公司缴纳罚金。船老板置之不理，船长被扣，船员没有食物，怎么办？

(1) 涉及船务纠纷，应由船公司与外方主管部门沟通

协商。请船员及其家属与船公司保持联系，要求其尽快出面解决。有关情况可报告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使领馆将视情与相关方联系，表达关切，协助要求合理解决。如案件已进入司法程序，使领馆可敦促外方有关部门依法公正审理案件和作出处理。

(2) 关于船员缺乏食物等生活后勤问题，船员可要求船公司设法解决，使领馆视情提供必要协助。

(3) 敦促有关公司履行职责，解决问题。

十九、遇到紧急事件，语言不通需要翻译服务怎么办

可寻求亲友协助或争取在附近找华侨华人帮忙，也可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咨询。使领馆可应要求提供翻译名单，有关费用自理。另外，目前国内有翻译公司为12308热线来电人提供在线翻译服务，翻译内容及质量由翻译提供者负责。如有需要可以拨打12308热线协助转接，该翻译服务截止本手册发布之时为免费。

二十、发生12308热线拨打问题怎么办

1、如何拨打12308热线？

国内用户请拨010-12308/59913991，在国外还需

加拨中国的国家号86（注：在大部分国家可拨0086-10-12308/59913991，有的国家需拨+86-10-12308/59913991，个别国家前面还需加拨其他号码，具体请咨询电话运营商。）电话资费标准与拨打北京市普通电话号码相同。在个别国家可能会因通讯线路原因暂无法正常拨通12308热线。

2、遇紧急情况在非工作时间拨打了使领馆的领保电话，为什么接线的是外交部12308热线人员？

您致电的这个使领馆已启用了领保电话非工作时间免费转接至外交部12308热线的功能。如您在该馆工作日非工作时段及周六、日期间致电（使领馆具体工作时间请查询该馆馆网），来电将径转12308热线。热线工作人员将根据您反映的案情和求助事项，提供相应的指导与建议，必要时协调有关驻外使领馆跟进处理。如您希望与该馆直接沟通，请您在工作时间拨打该馆领保电话，该馆工作人员将正常及时接听。